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0〕40号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高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肺炎疫情后勤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疫情防控后勤工作的通知》（教电〔2020〕41号）、《四川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确保开学安全的工作预案》（川教函〔2020〕38号）、《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要求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和要求，现就做好我省高校疫情防控后勤工作通知如下。

一、开学前主要工作

各高等学校要按照“疫情响应不解除不返校”“物资保障不充分不开学”“措施落实不到位不开课”的原则要求，切实做好高校后勤保障和校园防疫工作，确保“六个到位”。

（一）环境消毒到位

认真落实《四川省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卫生清洁消毒指南》要求，加强对学生公寓、实验楼、教学楼、行政办公区、图书馆、公共卫生间、会议室、电梯间、交通车内外、垃圾存放点等各类公共场所全方位、全覆盖、无死角的环境卫生整治和通风消毒。特别要加强对公共卫生间、垃圾站（桶）、果屑箱等易滋生病媒生物的重点部位的环境整治和消毒处置。

（二）防护物资到位

要在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积极争取、主动作为，多渠道多方式做好疫情防控的体温检测、医用防护口罩、消杀剂(用具)等药品器械、个人防护用品等物资储备，优先保障食堂、学生公寓和教室等场所疫情防控所需。

（三）隔离观察场所准备到位

要在当地卫生疾控部门指导下，统筹利用校医院、校内宾馆等场所，设置临时隔离观察场所供应急备用。临时隔离场所要坚持远离学生公寓和居民社区的原则，储备足量的口罩、防护衣、体温计、消毒液等防疫必需品，并全面做好吃、住、用等服务保障工作。校医院要切实担负起责任，组织医护力量，协同做好发热筛查和疫情防控的知识培训、业务指导等工作。

（四）食品储备到位

要加强与供货企业沟通协商，保障食堂、超市、便利店等校

园生活必需商品和物资供应有序、价格稳定。要把保障校园生活必需品足量、安全供应纳入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必要时积极争取所在地政府支持。

（五）人员培训到位

要严格落实上班体温检测、健康监测、缺勤登记、病因报告、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品用具上岗和勤洗手勤消毒等要求，通过多种形式，在后勤人员中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教育、技能培训和实战演练，普及疫情防控知识，提高防范意识，使每位参与者都能熟悉防控业务、掌握防控技术、胜任防控工作。同时，重视后勤职工的安全防护和身心健康，加强其用餐安全管理和住宿疫情防控，增强自我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六）应急预案到位

要结合高校实际，提前做好食堂、公寓、教室、图书馆、商业服务网点、校内交通车辆等场所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二、开学后主要工作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强化管理，推动爱国卫生运动长期开展，做到“九个严格”。

（一）严格加强校园消毒及环境卫生

严格做好对学生食堂、学生公寓、实验楼、教学楼、行政办公区、图书馆、室内体育场馆、公共卫生间、会议室、电梯间、

交通车内外、垃圾车、垃圾存放点等各类公共场所每天进行通风和消毒处理。全面加强重点部位、重点地带、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及时清运垃圾，减少垃圾存放，消除卫生死角，确保校园卫生、干净整洁。

（二）严格校门进出管理

严格校门安全保卫，严格校门进出管理，严格进校人员登记询问、身份核验、体温检测。

（三）严格教学科研场所管理

加强教学、科研、办公等楼宇门禁管理，楼宇管理人员要佩戴口罩上岗，对进入楼宇人员严格身份识别，发现体温异常的应立即送往校医院发热门诊隔离观察治疗。要保持楼宇空气流通，每日通风2~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每天定时定次对楼宇地面墙面、卫生间、茶水间、电梯间及各类设施设备表面（如课桌椅、门把手、水龙头、楼梯扶手）等进行消毒。要在楼宇内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在卫生间配备洗手液、擦手纸等卫生用品及洗手示意图。

（四）严格食堂餐厅管理

加强餐饮从业人员的个人卫生管理，严格执行“四勤”（勤洗手、勤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换工作服）、“四净”（工作服净、帽净、口罩净、围裙净）制度。严格落实晨检制度，每日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体温检测。食堂从业人员工作过程中必须按要

求佩戴口罩和注意手卫生。要保持食堂餐厅空气流通，做到定时开窗通风或保持新风系统正常运行。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各环节索票索证、消毒和记录等要求，严禁采购野生动物和其他不明来源的食品食材，严格执行加工、售卖、储存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确保餐具、用具等按疫情防控要求消毒后使用，严格后厨管理，无关人员不得入内。尽量不提供生冷、冷荤、凉菜、凉面、裱花糕点、生食海产品的制作和销售。在餐厅中配备足够的洗手液，提醒和引导师生餐前洗手、佩戴口罩取用餐具和到售饭窗口买饭（包括自选餐和自助餐）。尽量采用错时就餐、分散就餐等方式，防止交叉感染。

（五）严格学生公寓管理

加强学生公寓门禁管理。公寓管理人员要佩戴口罩上岗，对进入公寓人员严格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做好公寓楼门厅、楼道、洗手间、淋浴间等场所消毒及空气流通，每日对公寓内扶手、门窗、电梯等使用频率较高区域进行消毒。优先保障学生公寓疫情防控物资的充足，要按照学生公寓住宿规模储备一定数量的口罩、体温计、洗手液、消毒剂等防疫必备品。做好重点疫区返校学生集中隔离观察工作，对体温异常学生，应立即送往校医院发热门诊隔离观察治疗。

（六）严格商业店铺管理

实行从业人员晨检管理，凡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员工不得

安排上岗，并安排其及时就医。应加强对员工防疫知识培训，为员工提供符合疫情防护要求的口罩，全体员工应当佩戴口罩上岗。随时保持手部卫生，员工在搬运货物、商品上架下架、完成清洁等任务后须用洗手液在清洁流水下清洗双手。商铺内保持空气流通，保证空调系统或排气扇运转正常，定期清洗空调滤网，加强开窗通风换气。严格做好地面、栏杆、门把手、货架、电脑、鼠标、购物篮、购物车、工作台、各类收银设备以及送货搬运设备及车辆的消毒工作。严格落实商品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保证食品和其他防控用品来源合法，质量安全。采购畜禽产品必须索取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并在销售场所公示。无包装的散装食品，应当密闭销售。为减少学生在商铺内逗留时间，减少现金和人员接触，除推广微信、支付宝等线上支付功能外，还应加快引进无感结算技术，推动包括刷脸支付在内的自主收银功能的应用。快递服务中心应采取自助取货、无人车收寄等方式减少人员聚集。

（七）严格校车通勤车管理

做好学校交通车辆表面消毒工作，对校车的扶手和校园巴士的拉手、扶手等手经常接触处和座椅等物品表面，应用含氯消毒剂进行喷洒或擦拭，保持清洁卫生，并加大消毒防护力度和次数。加强通风换气，确保空气流通，车窗应尽量打开，保持车内良好通风状态；密闭车窗的车辆要开启空调或换气扇等装置增加空气

流通，也可在停驶期间开窗通风，保持空气流通。驾驶员等工作人员实行上岗前体温检测，若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症状，不得带病上班，应督促其戴上口罩到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工作人员须正确佩戴口罩和手套才能上线营运，对未佩戴口罩的乘客进行劝解至佩戴后允许上车，对携带活禽的乘客要求予以拒载。

（八）严格家属区（教师公寓）管理

督促物业公司、业主委员会或住户自治小组等加强本小区门卫管理。在属地政府部门指导下，加强家属区（教师公寓）居住人员摸排工作，做好在住人员来访、出行登记，特别是针对外地返校教职工的往返地、随行亲属、健康状况等综合情况做到无遗漏，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做好小区环卫保洁，及时清运垃圾，消除卫生死角，确保整洁。督促物业公司或专业人员每天做好防疫消毒工作，特别是针对电梯、二次供水设备等加强防病防疫处理。

（九）严格垃圾分类管理

要根据《四川省教育系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成都市关于规范废弃口罩处置的紧急通知五条工作措施》等要求，在校园内设置废弃口罩专用收集容器，积极引导师生和干部职工规范投放，严格杜绝生活垃圾与废弃口罩混合投放。每天对废弃口罩进行消毒杀菌处理，及时清倒废弃杂物，做到日产日清。垃

圾清运工作完成后，要及时对垃圾清运工具、车辆等进行清洁并使用含氯消毒液（浓度）喷洒消毒。餐厨垃圾、实验室垃圾由专业人员进行处理。

联系人及电话：宋 飞，028-86789756，18008076316

游皓翔，028-86110309，18802800832



政务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年2月7日印发

